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优化义务教育资源配置）补助 资金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优化义务教育资源配置）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财政厅		实施单位	教育厅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149	4009		77.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881	2907		74.9%
		地方资金	1268	1102		86.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创新教育发展理念，优化城乡教育布局结构，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资源配置与当地城乡发展、产业布局、人口流动和学龄人口变化的契合度，着力解决“城挤、乡弱、村空”的突出问题，让有限的教育资源发挥出最大效益。</p>			<p>编制完成了《攀枝花市“十四五”基础教育布局结构调整规划》。2021年撤并教学点34个，调整学校1所，改善办学条件学校15所。全面消除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无66人以上超大班额，起始年级无大班额。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全面落实“双规范”“双减”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6人以上超大班额数	全部消除	全部消除	
			56人以上大班额数	基本消除	全部消除	
			城镇学校总体学位供给数较去年增加数	增加	增加	
			寄宿制学校总体学位供给数较去年增加数	增加	增加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网络覆盖率	≥95%	100%	
	质量指标	两类学校建设情况	办学条件达到国家和省基本办学标准		达标	
			新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设备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实施期计划任务（已实施项目个数及计划项目个数）	≥50%	67%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闲置校舍面积较上年减少面积	减少	减少	
			城乡学校生均校舍面积与标准值差异系数较上年	缩小	缩小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			加强	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和家長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85%	≥85%		
说明 无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财政厅		实施单位	教育厅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813.705	5947.065	87.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328	2461.36	74.0%	
		地方资金	2934.945	2934.945	100.0%	
		其他资金	550.76	550.76	100.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学前教育持续健康发展。通过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购买民办幼儿学位，进一步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学位资源；通过健全完善幼儿资助政策，使符合条件的幼儿“应助尽助”。			推进县域内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落实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三同步”政策，3所公办幼儿园建成并投入使用，新增公办学位1170个。修订并下发《攀枝花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扶持和管理办法》，到2021年底，全市学前三年幼儿毛入园率达99.3%，公办和普惠性幼儿园学位覆盖率达87.1%，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50.5%。完善幼儿资助政策，使符合条件的幼儿“应助尽助”，全年减免2.35万名幼儿保教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8%	99.30%	
			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	85%	87.10%	
			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数	2.35万人	2.35万人	
	质量指标	新建、改扩建幼儿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引导地方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持续扩大	持续扩大	
			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50%	50.50%	
			学前教育保教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财政厅		实施单位	教育厅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90	709		8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790	709		89.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一：支持普通高中学校校舍改扩建、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以及体育运动场等附属设施建设，使贫困地区学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升，使学生受益。 目标二：扩大现有高中学校容量，大班额数量减少，促进高中教育持续发展。			普通高中教学质量进一步提高，加强了普通高中质量管理，推进普通高中教学质量评价改革，普通公办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全面化解56人以上大班额，全市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为 96.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出指	数量指标	56人以上大班额数	减少	无56人以上大班额		
			受益学校数（所）	7	7		
		质量指标	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目标是否在时限内完成	规划时间内完成	规划时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数（人）	19000	19676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提升	提升		
			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县、国贫县、深度贫困县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提升	提升		
			初中毕业生接受高中阶段教育的机会	增加	增加		
			国民受教育年限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85%	≥85%			
		学校满意度	≥85%	≥85%			
说明	无						

特殊教育补助资金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财政厅	实施单位	教育厅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80	200	71.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280	200	71.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高特殊教育普及水平。 目标2：改善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补齐校舍及附属设施建设和教学康复仪器设备设施短板。		全面落实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21年，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共有在校残疾学生759人，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99.53%。30万人口以上的东区特殊教育学校已投入使用，开工建设米易县特殊教育学校。全市52所招收5人及以上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的普通义务教育学校全部完成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建设，现共有特教资源室65间，其中2021年新建7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薄弱特教学校改造所数	1所	1所	
			受益特教学校学生数	较上年增加	较上年增加	
		质量指标	薄弱特教学校改造验收达标率	≥85%	≥85%	
			购置特殊教育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85%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水平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85%	≥85%	
			特殊教育教师满意度	≥85%	≥85%	
	说明	无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财政厅	实施单位	教育厅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9790.70925	19495.30925	98.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134	13838.6	97.9%	
		地方资金	5319.76925	5319.76925	100.0%	
		其他资金	336.94	336.94	100.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落实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目标2：实施免费义务教育，全面落实“三免一补”政策，不断健全完善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 目标3：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特岗岗位计划，对贫困地区农村教师发放生活补助。 目标4：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落实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免费义务教育，全面落实“三免一补”政策，按省定标准核拨公用经费，免费为103624名义务教育和特殊教育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作业本，为24164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不断健全完善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2021年全市共投入1902.29万元，其中中央、省级资金1848万元，市县资金54.29万元，新建、维修加固和改造校园校舍6.06万平方米。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为57658名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膳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的基准定额标准	不低于	
			免费提供教科书、作业本受益学生数	≥10万名	103624名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受益学生数	≥2.3万名	24164名	
			农村教师生活补助覆盖教师数	无任务	1539人	
			营养改善计划膳食补助学生人数	≥5.3万人	57658人	
			高海拔取暖受益学生人数	无任务		
		质量指标	特岗教师到岗率	≥97%	≥97%	
			教科书质量合格率	≥97%	≥97%	
			农村学校校舍日常维修改造质量达标率	100%	100%	
			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试点膳食生均补助标准	5元/天	5元/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乡村教师队伍素质	提升	提升	
			贫困地区学生身体素质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85%	≥85%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85%	≥85%		
说明	无					

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财政厅	实施单位	教育厅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4.495	114.495		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4.495	114.495		100.0%
		地方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升项目实施区域乡村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的素质和能力； 目标2：为区域打造一批“用得上、干得好”的高素质乡村教师培训团队； 目标3：培训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明显提高。 目标4：采取团队研修、送教下乡、网络研修、短期集中、在线培训、专家指导、校本研修等方式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进行专业化培训，积极探索教师常态化培训机制。		乡村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的素质和能力有所提升；高素质的乡村教师培训团队基本形成；培训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明显提高；采取团队研修、送教下乡、网络研修、短期集中、在线培训、专家指导、校本研修等方式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进行专业化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农村骨干教师	45	45	
			指标2：省级骨干教师	55	55	
			指标3：农村校（园）长	47	47	
			指标4：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	822	822	
			指标4：其他培训	150	150	
		质量指标	指标1：提升中小学、幼儿园骨干及以上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掌握教育教学新方法、新技能和新技术，提升教育教学能力和水平。	完成	
			指标2：提升中小学校长、幼儿园骨干园长、优秀校长学校管理水平。	掌握学校问题诊断、学校规划制定、现代学校制度建设等为重点，全面提升校长专业能力。	完成	
			指标3：提升培训管理者团队管理水平	培训管理者思维进一步拓展，理念进一步更新，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1：相关培训项目年内完成30%，2021年5月前全面完成。	100%	100%	
			指标2：及时将中央资金划拨至项目培训单位。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1：参训教师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提高	
指标2：示范引领带动乡村教师培训覆盖情况			扩大	扩大		
指标3：推动培训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情况			改善	改善		
		指标1：建立区域性教师培训协同发展机制	构建高等院校、区县研训机构、实践基地学校、网络研修机构相结合共同参与的城乡教师培训共同体，促进区域城乡教师共同成长。	完成		
		指标2：形成校本研修良性运行机制	推行“集中研修、网络研修、校本研修”相结合的混合培训模式，积极推进网络研修与校本研修的整合，促进网络研修与现场实践的有机结合，推动教师个人研修向协同研修转变，推动教师工作坊研修常态化。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参训教师（校长）满意度	≥85%	90%		
说明	无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财政厅		实施单位	教育厅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625	1625		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05	1305		100.0%
		地方资金	320	320		10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推进中职学校重大项目建设 目标2：1+X证书制度试点范围逐步扩大。 目标3：中职学校布局得到优化，达到国家基本办学标准。			1+X试点工作科学推动了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培养、课证融通、校企合作等当前中等职业教育发展的关键核心；基本办学条件标准化建设保质保量，项目实施效益明显，资金管理规范到位，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水平进一步夯实，为下一步“三名工程”建设创造了良好基础。总体来看，以上项目、资金的到位、实施，进展顺利、过程规范、成效明显、突出示范、服务社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X证书制度试点参与考生人数	比上年增加		
			中职学校受益学生数	比上年增加	10835	
		质量指标	中职学校新建或改建校舍、场地达到建设要求的比率。	≥85%	≥85%	
			时效指标	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满意程度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85%		
说明	无					